**关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“乾元”系列封闭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第2批部分提前终止的公告**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理财产品说明书第六条“提前终止或部分提前终止”的约定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拟部分提前终止部分“乾元”系列封闭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,拟部分提前终止产品编号和产品成立日详见附件《“乾元”系列封闭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第2批拟部分提前终止产品清单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于2018年12月24日以来陆续发行“乾元”系列封闭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。由于上述理财产品投资的基础资产提前回收，为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理财产品说明书“六、提前终止或部分提前终止”的约定，中国建设银行拟于2020年7月2日（部分提前终止日）部分提前终止上述理财产品。

客户资金将根据部分提前终止产品份额（部分提前终止产品份额=客户持有份额\*部分提前终止产品份额比例）以及产品部分提前终止日的产品单位净值进行计算，兑付资金不迟于部分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返还至客户指定账户，如遇中国大陆法定休假日则顺延。客户剩余持有份额维持产品到期日不变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建设银行的支持！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

2020年6月30日